

云县财政局文件

云县财农发〔2019〕34号

云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 8 个贫困县总队 队长（副总队长）工作经费的通知

云县县委办公室：

根据《临沧市财政局 中共临沧市委组织部 临沧市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下达 2019 年 8 个贫困县总队队长（副总队长）工作经费的通知》（临财农发〔2019〕32 号）文件要求，现将 2019 年 8 个贫困县总队队长（副总队长）工作经费 10 万元下达你单位。请列入 2019 年度“2130599—其他扶贫支出”预算支出科目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“502—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”。

请严格按照《云南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》（云财农〔2017〕213号）和《关于加强贫困村驻村工作队选派管

理工作的实施意见》云厅字〔2018〕15号）要求，切实加强资金管理，专款专用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2019年88个贫困县总队长（副总队长）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



抄送：国库股 预算股

云县财政局

2019年4月12日